

合同协议书

安阳市龙安区交通运输局为实施 安阳市龙安区交通运输局龙安区 Y013 杨化线道路养护
工程项目 已接受 河南泰捷建设有限公司 对该项目建设的投标。

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 - (1)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（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）；
 - (2) 中标通知书；
 - (3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 - (4)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；
 - (5)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；
 - (6) 通用合同条款；
 - (7) 技术规范；
 - (8) 图纸；
 - (9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 - (10) 目标承诺书；
 - (11) 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；
 - (12) 拟投入关键人员承诺书；
 - (13) 拟投入关键设备承诺书；
 - (14) 廉政合同、安全生产合同等其他合同文件。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3.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 贰佰捌拾伍万玖仟元整）（小写： 2859000.00 元）。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 杨红波。承包人项目总工： 杨荣。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质保期一年。
6. 付款方式：一年内付清，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按结算评审金额扣除 3% 质量保证金支付。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40 日历天。
9. 本协议书六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三份。

发包人： _____（盖单位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_____（签字）
2025 年 11 月 11 日

承包人： _____（盖单位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李文奇（签字）
2025 年 11 月 11 日

